

我们去哪儿

BENJAMIN

著

B E N
J A M I N

我们去哪儿

BENJAMIN ——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去哪儿 / BENJAMIN 著 . —北京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2017.7

ISBN 978-7-5596-0558-0

I . ①我… II . ①B…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28189 号

我们去哪儿

作 者 : BENJAMIN

责任编辑 : 夏应鹏

封面设计 : 朱镜霖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环球东方 (北京) 印务有限公司印制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 208 千字 145 毫米 × 210 毫米 1/32 印张 : 9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96-0558-0

定价 : 39.00 元

未经许可 ,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 010-56421544

序言 Preface

漫长的时间漫长的等待，这本书里的每一件小事，跨越了我在北京的整整三年。书里的每一个主角，每一个姑娘，每一个少年，在这三年里笑着出现，然后隐没，失散在风里。

似水的流年狂风中少年黑发丝丝消散，青春的身材瘦弱了又强悍，最终还是弓了腰背；姑娘们纷纷盛开然后老去，曾经的美丽避开了日光不敢看镜子；热血青年变成没出息小资。

再一次感慨时间过得真快，而叹气声还未落地，春夏一晃，太阳昏黄了。时光用更快更快的速度飞逝，铁面无私从未停止。完全不理睬我们的成长、骄傲、伤心、成功和堕落。为什么如此脆弱的身躯被时光拽着飞跑，竟然没

有纷纷散了架？一路的磕磕绊绊、坑坑洼洼，我残缺不全的尸骨，丢散在每一个快乐和美好的时刻。

寒冬炎夏再次来临，自从画起画来便很少对着电脑。那些对着键盘独白的日子，让我很渴望冬天的阳光。青年时代以及幼稚而狡猾的少年时的朋友们，你们追求的时髦衣服，现在已经变成了什么样？你们曾经的长发和唇上微微绒毛，是否已经须眉狰狞？不敢去想，不想去追，今天的年纪，没有了理想。

于是，新的世界在疯狂玩遍之后，还是以未成熟的形态开始。仿佛曾经未经世事的少年。还是要惴惴不安地计划，要计划，还是在自杀和追杀之间犹犹豫豫。轻松填充了每个虚无的一天，去追杀那早已经失了的光彩。

还要成功吗？那可耻的、卑鄙的、虚荣的、财迷心窍的、早已落了俗套的成功跑去哪里了呢？曾经活着的时光写下来，无人对饮的酒席上一吐为快。应该不会自杀了吧？如此的胆怯。

如果自私就能幸福，如果无耻能带来成功，如果丧尽天良适合我，该有多好，活着该有多爽。

发生了那么多那么多的事情。每个人都失去了最初的

爱，无论它是何种形式的，无论对方是不是爱。我们在人生中失去了最重要的爱——用一个也许只有自己才明白的重大的仪式。

什么都没了以后，经常在思考，到底我的存在意义是什么？你看，世界上有那么多的人口。而因为我的不幸，就认为所有人都是不幸的，这样多脆弱！怎么办？解脱？疯狂。

现在的我，令自己讨厌，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一定要在醒来的时候哭泣，要在每天的第一时间，第一分第一秒就被心理的疾病击倒，曾经，我是个多么阳光的孩子啊。

听 Sting（斯汀）的歌，感受歌者的胸怀竟那么宽广，生活的苦难丝毫没能消磨他的志气。而我怎么了？对生活的判断竟这么邪恶而绝望。

新小说里，总也没有中心思想。我想，新的中心思想应该在于，我们不能在邪恶的环境控制下自相残杀，而应该在这样的故事氛围中，用一种乐观的、完全不被外人所理解的快乐心情去对周围人好。这才是真正的主题——永远保持快乐。即使会有瞬间的凶恶，但永远不能崩溃。

目
录
Contents

序 言 · 001

我们去哪儿？ · 001

第一章

三年前，生命是首需要尖叫的歌 · 003

第二章

鼓楼下的我们，曝光过度的华丽 · 024

第三章

K70 坦克，我的灰姑娘 · 039

第四章

轻狂的力量 · 069

第五章

记忆无法承载的，被认为是荒唐 · 090

第六章

梦想忽隐然后忽现，青春暗淡并且轻狂 · 113

第七章

黑暗中，什么也看不见 · 139

第八章

梦魇中飞，痛苦无宁日 · 161

第九章

懦弱令人麻醉，成功让我疯狂 · 194

第十章

逐渐颓唐的颜色，越来越爱你，越来越寒冷 · 218

第十一章

还是伤心了，不能一起哭 · 252

后 记 · 277

再版后记 · 280

我们去哪儿？

当我还是一个放肆孩童的时候，总是愤怒、愤怒、愤怒，后来知道，愤怒除了伤害自己爱的人，不会有一点建树。赤诚以待的热爱，顶不住一个蝼蛄欲望的阴谋。无论你爱，抑或愤怒，真诚永远不如欺骗令人感动。

过去的峥嵘岁月和那个在庞大都市晃荡的小伙子，无数次和无数只猫生活在一起。上海、天津、北京、广州，那些夜晚寂寞的街道，满地垃圾，卷帘门一扇扇拉下来，独自步行的我，生计和创作，那些丧失了白天喧嚣的街道，那些大声的喊叫。

曾经遇到的人们，萨沙，徐老三，古利和武强；还有女孩子们，娜娜，秋，连同我；好像全不是真的。那些城市核心处的贫民窟和铁楼梯的拐角处曾经绽放过的真实，那些少年总是开心的天空，全是幻想。

我生来就是这么无情吗？我生来腰就是这么弯吗？好像超长的电视剧里的情节，虽然不断想起来，想起来，却迷茫他们发生在哪一章节，并且不再动容了。

我画呀画，画呀画，画了好多年。据说离成功只有半步了，却再

也画不出画来了。

我守着这个阳光充沛的房间，陪着两只来路不明的猫咪，已经多长时间了？我忘了。我是刚刚回到这里吗？还是从来不曾离开？我龟缩在地板上哭啊哭，哭啊哭，双手哆嗦，仿佛沾满了鲜血。那些过去的，不是我。

直到今天，还在努力做出风流的笑容，但是真爱早已失去，残留的潇洒抵不住可怜，其实谁也不爱。

生命是首需要尖叫的歌，唱完之前，决不能止。

第一章

三年前，
生命是首需要尖叫的歌

三年前。

三年前的我，走路快得像跑，吃饭猛得像抢，眼睛里都是欲望，笑声非常之浪荡；三年前的我，声音比现在高上八度，喜欢穿一件冒牌的阿迪篮球衫，两臂三条白杠，在音像店的门口叼一支香烟，只和漂亮的姑娘说话；三年前的我，喜欢在车水马龙的大街上，凭着未经磨难的狂妄，注视来往的面色苍凉的人们，讥笑他们平凡，讥笑他们软弱、龟缩的行走；三年前的北京城，也是一样的破烂和庞大，人们也是一样的“操蛋”和兽行。

三年，长不长？

三年前我的绰号叫作疯子。由于我经常冲动，手舞足蹈，乱蹦乱跳，好像疯了一般。那时候我自私得要命，却也单纯得要命。刚混

过了二十岁，对姑娘的胆量和幻想，还没到接吻的程度。那种彼此的心跳声，对我来说已经太过刺激。

1

为了五块钱的水钱，我和房东闹翻了。房东程先生职业不明，相貌慈祥，极有演艺天分，当初向我介绍他的破房子时的热情洋溢和之后的蛮横勒索，分明是天使和魔鬼在共读一本台词。他竟能成为比达斯汀·霍夫曼更加伟大的演员。上帝通过让程先生诞生在中国成为一个破四合院的所有者、一个混蛋房东，而对大洋彼岸的好莱坞造成了沉重的打击。

房东认为我平常不上班，待在出租房里画啊画，一定会喝不少水，应该比那些上班的人多交一份五块钱的水钱。而我认为多交五块钱不算什么，但是一定要有一个充分的理由——别人家还洗菜做饭呢，我从不做饭，只吃外卖，衣服也送去洗衣店——凭什么要多交？更何况当初被程先生勒索了五百块暖气费的所谓暖气，根本就没有，那个所谓的空调原来只能制冷不能制热。后来我才知道这一片的四合院脱离集体供暖已经多少年了，所以家家备了煤炉子。

就为了这五块钱，在我发烧烧了一个星期，还熬了夜去画画赚钱刚刚睡着的早上，老程就带着他练成“筋肉人”的大块头儿子杀上门

来。我半边身子酸痛不已，完全不能用鼻子呼吸，站也不能顺利站起来，靠在门上我伸手去门后抄菜刀，却总是摸不到刀柄。

要养活这个一脸凶相的健美运动爱好者、“大只佬”、“筋肉人”得多不容易啊？他得吃掉多少肉啊！得黑掉我们这些穷学生多少个五块钱才能让他除了吹牛、举哑铃，别的事干不成啊？“大只佬”的朋友，也一定是“大只佬”；“筋肉人”的朋友，也是“筋肉人”。程先生的儿子威胁我说，明天，他会拉来一车“大只佬”。

程先生胜利地哼了一声：“你别他妈总玩花的啊，明天交了水电费，你爱搬去哪儿搬去哪儿。”

我头晕目眩关上门往后一倒，小床咯吱一声。桌子上有一杯刚泡好还没来得及喝的热咖啡，还有铁笼子里的毛茸茸圆滚滚的金先生。

天气越来越冷，咖啡越来越热，和毛茸茸的金先生一样，我们各自抱着脑袋翻着肚皮，躺在各自的牢笼里面。

一个月大的金丝熊金先生，没耳朵，圆脑袋，圆屁股，一团金黄色的风滚草。它的家是个钢铁牢笼，布置成休息区和废物堆放区。吃剩的花生壳在笼子一角堆成一堆，而金先生自己在另外一角堆成另一堆。金先生是个绅士。

一个面目苍白的小伙子和一只还没发育成熟的荷兰老鼠如此相配，以至于生活在一起，如此正常。

晚上五点左右，我醒了，感觉体力恢复了一些，于是哈着拳头、熬着冷跑到街头的五金商店买了扳手、钳子、铁链和铁锁，装了一个大纸箱扛回破平房，头晕目眩地挽起袖子，收拾房间准备搬家。一直

折腾到早上四点钟，没脱衣服躺倒在堆了满床的纸箱和大垃圾袋之间小睡了一会儿。

早晨六点，萨沙骑着自行车，引着一辆黑车就悄悄地来了，还真按我所说的，是辆面包车。

我的脸色把萨沙吓了一跳：“疯子，你怎么了？你生病了吗？”
萨沙立刻跳下车，摸摸我的脑门：“好烫！你发烧了啊！”

“没事，我们走吧！”我哼道。

那天雪下得很大，马路全都湿了。马上除夕了，北京灰色广阔的天空中不断传来渺小零星的爆竹声。无论怎么禁，有些事还是禁不掉，就好像禁爆竹，压抑了整年的中国人，满腹的腌臢气，要在爆炸物中释放出来。虽然原本三十儿夜那滔天的花炮爆竹壮观景象，不复存在了。

面包车里塞满细软，烧得稀里糊涂的我成了鞋盒子里纸草包裹的球鞋，没有一块可以呼吸的空间。司机嘟嘟囔囔抱怨我们要去的地方如何不好走，如何如何耽搁了他挣大钱、发大财。但是在这一切昏昏欲睡和苍白中间，在烧得迷迷糊糊当中，透过车窗上刻薄的哈气，我看到萨沙容光焕发的脸，他骑了锃亮锃亮的山地车——丢失了车铃、水壶、后备架，甚至连塑胶把手全部丢光的一辆光秃秃的破车——飞驰在面包车前后左右。这自行车是我送他的，本身就是别人丢失的。这艘光秃秃的“护卫舰”一会儿冲到车左侧示意司机转弯，随即被对面鱼贯车辆的喇叭惊叫驱赶到后侧，转眼又游鱼一般出现在车的右侧。

萨沙把反恐精英的黑头套当成帽子戴，漂亮的白脸笑到露出牙

齿，双手脱把，对着后车窗里面呼吸困难的我拼命挥舞，手心惨白，十指通红，全身上下都溅满了巡洋舰般的泥水。

在萨沙家门口卸完家当，我摇摇头努力提起自己的精神，拿出重重一捆台式电话那么大的铁锁和鸡蛋那么粗的铁锁链，在萨沙惊讶的目光中哗啦哗啦骑上自行车。“萨沙，我还要回去取一样东西！”

萨沙喊道：“疯子，别出去！你病得太严重！”

但是我已经一脸坚决地蹬着山地车消失了。

半小时后，胡同里响起惊天的搬动重物的声音。院门大敞四开，我和一个满身油污的工人一起哎哎呀呀地搬着个巨大的机器进了院子，这家的房东——瘦小的奶奶和精神病的叔叔也探出头来看。

“这不是空调机吗？你从哪儿弄来的？”奶奶狐疑地问。

“买的二手货。冬天买空调机打二折还送大礼！”我头晕目眩，努力想笑笑。

我一头病倒在萨沙床上，五分钟之内，烧到说胡话。蒙眬之中我听见萨沙在外面冰天雪地的院子里叮叮当当生火做饭的声音，听见凿开水泥池子里封冻的冰层的声音，听见刷碗声。萨沙好像一个可以娶回家里的女孩一样做了两道菜的年夜饭，还有饺子。虽然我简直一口也吃不下，虽然只是普通的西红柿炒蛋和锅包肉，饺子只是半斤装的三鲜馅冻饺子，但是看着萨沙无比荣幸地看着我和等着我赞叹的样子，就觉得那是至今为止我吃过的最好吃的年夜饭，比报纸上十五万一桌的年夜饭还要好吃一万倍。

吃饭时手机响了，暴跳如雷的程演员吼道：“你他妈跑哪儿去了？我的空调呢？门怎么锁了？”

我烧得无比虚弱，却鼓起剩余的全力力气对着电话破口大骂：“你丫听着，取暖费加房租加预付金共一千五百块，空调暂做抵押！”

我卸掉了老程那个只能制冷的空调机，卸掉了外面窗户上的换气机，卸掉了铁架子，卸掉了导气管、引水管，总之连一个螺丝钉也没落下，并且神奇地突破了胡同里老头老太太的地狱封锁线，从他们眼皮底下把空调系统全都搬来了。

我还用近十米长的铁链子和五把拳头大的钢锁，缠住小平房的破门破窗，除非老程把房顶拆了，或者把门炸了，不然别想进门。

我咳了几声，清了清嗓子，慢慢地说：“你跟我租房的账目还没清之前，房子仍然是我的，我有权利锁了它。只要你把押金连同取暖费共一千五百块打到我银行卡上，要空调、要开锁，全没问题。”

老程演起了黑手党汤米，一字一顿地说：“孙子！你立刻！立刻！给我把空调送回来！”

我嘿嘿笑着说：“成！你就等着我给你送吧！”啪地合上手机。

“疯子你可真厉害！”萨沙笑得在床上滚来滚去。

一场场的周旋和主动与被动的戏，没有道义，没有公平。这就是这个城市做人的准则。

午夜时分，外面传来鼓楼的钟声，萨沙给我裹上棉衣，一个人也没有的鼓楼旧大街纵横车辙，一两辆破夏利偶尔驶过。今年好大雪，积雪好像白沙，一点也不黏，格外地冷。我们俩哈着热气来暖手，抬

头去看，鼓楼好像黑漆漆的巨人。新的一年开始了。昏黄的路灯下，我和萨沙两个异乡的画画的孩子，面对鼓楼，站在祖国心脏的中轴线上，谁也没意识到我们其实是站在人生的中轴线上。新的一年的钟声响起，厚重，无情，不可阻挡，咚——咚——咚——

我们告别了幼稚，步入了下半生。

2

我很强壮，而我冬天的连帽衫即使很厚重，仍然可以看见胸前两侧那些硬朗的褶皱被倒梯形结实的胸部撑起来，腿上四头肌隆起弧线，手背的坑窝有力，而且永远阴着一张脸。

不同于满大街的那些英伦打扮的瘦猴小白脸、嬉哈打扮的矮胖子和日式朋克的尖嘴猴腮，有种人永远像是个落魄的流浪汉，那就是我。

萨沙其实和我同岁，却发育得瘦长、白皙多了，瘦得像猴，彩色半长发洒满领口很深的颈项之间。端着没有肌肉的平肩，穿裤子总是没有屁股。萨沙仿佛女孩一样害羞的白生生的脸蛋，两条细长黑色的眼睛眯得小小的，离得远了就只能看到粗眉毛的两块投影。嘴角的曲线永远里进外出的，折得那么玲珑巧妙。那里都是女性目光流连的场所。性感的嘴角永远带笑，永远在戏谑着什么，永远在乐观地笑。

所有的女孩都说他很帅。